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20年11月23日至25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14

联合检查组关于审查工发组织管理和
行政情况的建议

联合检查组关于审查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的建议

总干事的报告

本文件根据 IDB.45/Dec.10 号决定提供了总干事的进度报告，介绍联合检查组关于审查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的建议执行情况（IDB.45/14/Add.1）。本报告是提交给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IDB.47/20）的后续报告。

一. 导言

1. 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审议了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关于审查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的报告（IDB.45/14/Add.1）和总干事对此发表的评述意见（IDB.45/1/Add.2）。除此之外，理事会请总干事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执行向其提出的建议，并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IDB.45/Dec.10）。本报告载于 IDB.46/15 号文件。

2. 总干事谨随函转递秘书处关于联检组建议执行情况的进展报告。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未作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文件与会。



二. 联检组的建议和工发组织对所取得进展的评述意见

	建议	主责方	工发组织的答复
1	请大会在其 2017 年第十七届大会上审查总干事为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注重目标 9）而提出的各项战略，以确保明确界定工发组织所起作用，并通过连续的方案和预算为执行这些战略提供必要的资源。	立法机构	<p>已接受 — 正在落实</p> <p>经通过 GC.17/Res.1 号文件，在支持实施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方面取得了进展。工发组织制定了质量保证框架及经修订的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其中有关的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指数已提交大会第十八届会议（GC.18/CRP4）。工发组织还于 2020 年发布了关于“成果管理：工发组织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做法和工具指南”的行政指示。随着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的落实，如今已经有了与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相一致的新的作业战略、框架和计划，其中包括已提交工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工发组织与中等收入国家建立伙伴关系的战略框架（IDB.47/26）和提交给第十八届大会的工发组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019 年至 2025 年战略（GC.18/CRP.5）。正在编制基于成果预算的《2002-2023 年方案和预算》。</p>
2	总干事应考虑将高级管理层内部简报会正规化，以加强整个组织的协调和信息共享职能，目的是在本组织的管理方面向执行理事会提供支持。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已落实</p> <p>发布了一份将高级管理层内部会议正式确定为协调和信息共享机制的情况通报（IC/2017/08）。</p>
3	工业发展理事会应当确保提供充足的经常预算资源，为本组织的核心职能供资，从而使其能够按照《利马宣言》的规定，以一致的和可持续的方式执行其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所担负的各项任务授权。在此背景下，工业发展理事会根据其 IDB.44/Dec.8 号决定，还可请工发组织成员国增加对秘书处创设的特别账户的捐款。	立法机构	<p>审议中</p> <p>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正在进行讨论，审查改善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备选方案。</p> <p>与此同时，工发组织通过定期向委员会和理事会报告，特别是通过总干事关于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报告，就及时收缴分摊会费问题与成员国保持对话。本组织还定期鼓励会员国向核心活动自愿捐款特别账户/重大资本投资基金账户提供自愿捐款，其中也包括请求成员国放弃未动用经费余额。</p>

	建议	主责方	工发组织的答复
4	总干事应当向 2018 年召开的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旨在改善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综合报告，其中应将关于其各类主要资源（经常预算、业务预算和自愿捐款）的各项提议合并写入该报告。	行政首长	<p>秘书处已注意到该建议</p> <p>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正在进行讨论，审查改善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备选方案。基于联合国前途问题独立工作组 向委员会和理事会提出的提议，大会第 18 届会议授权总干事在收到会费之前从周转基金垫付预算经费可能所需的款额；（GC.18/Dec.13 (三)）。这将使本组织能够提高预算利用率，从而减少未动用经费 余额。</p>
5	总干事应当扩充在 2016 年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交的风险管理战略，从而凭借适当的减轻风险措施，全面应对工发组织面临的一切重大风险，并将扩充后战略提交 2018 年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核可。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正在落实</p> <p>设立了一个风险管理委员会，以进一步改进工发组织的风险管理战略，并就所应采取的措施向执行理事会提供咨询意见。正如 IDB.47/16 号文件所述，工发组织对外关系司司长作为风险问题协调人完成了一项全机构初步风险框定工作，以确定工发组织业务活动关键领域的主要预期风险。该调查还收集了计划采取的或已经实施的相关减轻风险战略和行动。</p> <p>得出的内部风险框定结果提交给了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中期方案框架对预期风险进行了分析、分类和汇总，从而建立了一个初步的机构风险登记册。</p> <p>为了回应成员国对该议题的强烈兴趣和有力支持，工发组织协调人在 2018 年 12 月 14 日对成员国举行的通报会上介绍了初步风险框定工作的成果、工发组织机构风险管理概况和初步机构风险登记册。</p> <p>工发组织通过风险问题协调人积极参与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跨职能风险管理工作队 的活动。这一由联合国各组织组成的工作队制定了一个风险成熟度模型，以作为联合国各组织开展机构风险管理工作的基准工具。工发组织参与工作队活动为其推进本组织机构风险管理政策框架的办法提出了宝贵的反馈意见并做出了细微调整。</p> <p>为推进工发组织的机构风险管理成熟度，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其风险成熟度模型和机构风险管理最佳做法编写了一份工作计划。该工作计划的重点是：核验评级最高的风险；加强与风险概况相关的管理对话，以确定风险偏好、风险承受能力和风险阈值；确定和更新可接受的减轻风险措施；分配风险责任；为更新内部控制框架提供实质性</p>

	建议	主责方	工发组织的答复
			<p>投入；并通过指导性文件在本组织内确立有关风险的共识。这将有助于最终确定本组织所面临的最大风险以及适用的减轻风险措施和自主权。</p> <p>成员国退出本组织属于一个会严重影响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风险，成员国对此特别予以了强调。对外关系司继续与多个前成员国展开联系，同时也重视加强工发组织与其他非成员国的关系。</p> <p>2019年，工发组织接受了多边组织业绩评估网的深入审评（首次此类审评），该评估网报告称工发组织没有一个“正式并且合乎标准的全组织风险管理框架”</p> <p>2020年初，工发组织参加了在联检组项目 A.449：企业风险管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做法和使用情况”项下进行的调查。</p> <p>2020年6月1日，对工发组织秘书处进行了改组，创设了总干事业务协调和风险管理特别顾问的职位，以此表明对该主题事项的日益重视。</p> <p>计划就 IDB/48 举行联合通报会（2020年11月23日至25日），以全面介绍企业成果管理政策、内部控制框架、问责框架和业务连续性计划的进展情况</p>
6	<p>总干事应当最终确定经订正的人力资源管理框架，并于2017年年底之前以总干事公报的形式予以发布。应当相应公布或更新相关的政策和行政指示。</p>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正在落实</p> <p>继执行理事会批准了人力资源政策路线图后，迄今已对以下内容进行了修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发组织胜任能力框架：2019年5月21日作为DGB/2019/10号文件予以印发 2. 2019年8月23日作为DGB/2019/14号文件发布的对工作人员细则有关任用和提升的规定所做修改 3. 个人服务协定框架：拟订了修订本，并且是处于最后拟订阶段。 4. 禁止、预防和解决骚扰，包括性骚扰的政策：2019年6月4日经DGB/2019/12号文件加以更新 5. 工作人员业绩管理：2018年重点小组展开了审查，目前正在与相关部门协商如何一并落实政策和机构资源规划系统的变革与新的在线平台/工具的成功要素，该协商将在2021年完成。

	建议	主责方	工发组织的答复
			<p>6. 人力资源战略和经更新的人力资源政策：正在拟订之中，将取代现有的人力资源框架；</p> <p>7. 一般事务人员晋升专业人员发展和推进方案：提议已提交工发组织联合咨询委员会，以供管理层与工作人员展开磋商。</p> <p>8. 《关于保密声明和利益冲突的行政指示》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发布。</p> <p>关于绩优奖励奖和提升的行政指示正在拟订之中。</p>
7	总干事应当编写一份载有旨在改进工发组织员工队伍地域多样性监测措施的行动计划，并应当自 2018 年召开的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起，向工业发展理事会定期报告该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正在落实</p> <p>工发组织 2020 至 2025 年地域多样性行动计划进入由执行理事会予以核准的最后准备阶段。该行动计划通过以下四种做法展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各级员工的认识，并将推动负责任的人才引进决策； 2. 开展外联活动以提升雇主品牌，吸引无人任职的成员国的人才加盟； 3. 围绕实现更大多样性和包容性的目标巩固与成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网络的伙伴关系；以及 4. 利用包括监测和报告等数据驱动方法以提高地域多样性。 <p>工发组织综合成果方案框架列有与工发组织员工队伍地域多样性有关的两个指示数：本国国民为工发组织在职核心工作人员的成员国所占百分比和本国国民为工发组织员工队伍在职成员的成员国所占百分比。</p> <p>此外，《工发组织 2019 年年度报告》（附录 F 表 2）提供了按国家/地区/属地分列的个人服务协定持有人任用人/合同数明细。将定期向理事会报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及年度报告的情况。</p>
8	总干事应当制定一份旨在改进工发组织员工队伍性别平衡状况并载有监测措施的行动计划，该计划将是对《性别平等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正在落实</p> <p>根据《工发组织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政策》；《工发组织 2016-2019 年性别平等和增强权能战略》；本建议；以及《联合国秘书长 2017 年性别均等战略》，工发组织</p>

	建议	主责方	工发组织的答复
	和增强妇女权能政策》的补充。总干事应当自 2018 年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起，向理事会定期报告该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p>制定和批准了《2018-2023 年性别均等行动计划》，以实现人员配置的性别均等。</p> <p>有关《性别均等行动计划》的详细介绍已提交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IDB.46/20 和 IDB.46/20/Rev.1），有关该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将通过总干事关于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报告和总干事关于工发组织人事事项的报告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予以报告。</p> <p>工发组织继续努力改善性别平衡，加快逐步实现其工作人员性别均等，包括通过征聘进程、培训和发展。</p>
9	总干事应当发布一份更新后的信息技术和信息管理政策，并成立一个全组织工作组，协助执行理事会监督政策的执行并明确该领域战略方向。	行政首长	<p>已接受 — 已落实</p> <p>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已经更新，并已通过总干事公报（DGB/2017/08）的形式予以发布。已经成立了一个信息和通信技术工作组，以便进一步加强和提高本组织信息技术和信息管理的效力（IC/2018/10）。</p>
10	请大会通过工发组织驻地活动综合愿景，将其作为本组织在执行《2030 年议程》方面所起作用的一个组成部分，其中列有一套成效评估标准。	立法机构	<p>已接受 — 已落实</p> <p>2019 年 12 月发表了工发组织驻地网络的独立专题评价，该专题评价就驻地网络在工发组织业绩和影响、其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任务授权和《2030 年议程》方面的关联性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向工业发展理事会（IDB.47/CRP.10）和第十八届大会（GC.18/6）提交了一份最大限度利用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内部进行改革的机会的路线图。该路线图列入的行动有：赋予驻地网络更多权能、加强工发组织驻地活动、改进国家一级成果、问责和方案服务。经修订的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指示数目前还允许衡量并从而管理工发组织在国家一级的业绩和成果。关于驻地办事处一级注重成果的计划编制、监测和报告的机制和能力建设已被列入综合成果和绩效框架的落实计划。</p>

三. 需请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3. 理事会似宜注意到本文件所载信息。
-